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国际”）成立于 2008 年 12 月 8 日，注册地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31 号 5 层 519A，首席合伙人为杨雄先生。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大华国际合伙人 37 人，注册会计师 150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52 人。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六次会议，讨论通过《关于变更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大华国际，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3 年年报工作安排，大华国际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大华国际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大华国际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大华国际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治理层及管理层进行了充分沟通。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的情况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大华国际的专业资质、业务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及其执业质量等进行了严格核查和评价，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2023 年 12 月 5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讨论通过《关于变更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大华国际，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2024 年 1 月 23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会议，与负责本次审计工作的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审计范围、审计时间安排、审计人员团队安排、审计策略、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讨论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计划。

（三）2024 年 4 月 15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会议，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就公司 2023 年度审计调整事项、审计结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注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

（四）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等议案，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会上听取大华国际就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事项的正式报告。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职能作用，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资质、执业能力及独立性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年审注册会计师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大华国际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五日